采购外送检验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采购外送检验服务项目。

（2）招标内容：详见附件。

（3）预算金额：5万元（人民币）。

（4）合同期限：1年（合同金额使用完毕合同自动终止）。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健全的

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例如近三年任意一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状况报告等，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税记录及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以现场查询为准；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本项目特殊资格要求:须提供合格有效的包含医学检验科目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基因扩增实验室资质、取得相关检测项目室间质评合格证书。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方式报价。

**三、报价响应要求**

（1）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采购需求响应报价；

（2）供应商在报价前要仔细核定服务需求，评估自身能力，严谨恶意低价、不按要求报价，中标后弃标的情况发生；

（3）要符合招标参数中要求的标准，严禁弄虚作假。

（4）中标方履约验收不合格，本单位有权拒绝支付项目款。

（5）供应商响应附件上传要求：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②实验室专业技术人员缴纳社保凭证和相关学历证明，③实验室仪器列表及校准报告，④项目性能验证资料，⑤报价单（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以上材料须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四、付款方式**

由甲方相关科室负责人签字验收合格，并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后，根据医院付款计划付款。

**五、服务要求**

1、项目要求

（1）根据医院临床需求承接相关项目的检验检测服务；

（2）协助临床医生及相关科室完善诊断项目，并及时提供新项目；

（3）对医院相关其他医检需求进行满足；

（4）特殊检验应具有资质的实验室内完成，在疆内有质谱实验室。

（5）付款方式：按照最终中标价格计入本院检验科收费，每月结束核对送检清单进行核算并及时结算。计算方式：实际结算服务费＝实际外送检验项目数量×检验项目下浮后的单价。

2、标本接收、送检及检验

（1）报价人必须配备相应设施接收标本，车辆必须配备专用车载冰箱或保温箱，符合冷链运输配送要求。

（2）冰箱或保温箱必须有相应的温度记录表并定期校验，每周至少一次的清洁消毒，保证标本的质量专线运送。

（3）报价人提供每周7\*24小时上门接收标本的服务。遇特殊标本可机动收取，逢节假日可适当减少收集次数，但必须将收集时间以书面文件方式送给采购人（提前五天告知）。

（4）报价人具有规范的标本接收、登记和包装流程，保证标本质量和安全，确保标本顺利交接，方便查核。

（5）报价人标本接收人员负责标本质量的初检、标识的核对，标本的接收登记及包装储存。

（6）报价人必须确保及时接收、送检标本和及时检验。标本不符合检验要求时，应及时通知采购人重新取样。

（7）检验报告单必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检验人员签发，上级医师复核。出现因检验结果错误导致采购人医疗纠纷等不良后果，责任由报价人承担。

3、结果查询

（1）提供电话查询服务，危急值专人电话跟进，确保患者检测信息与临床医生的畅通。

（2）医务人员可以随时调阅检验结果，报价人须保证病人的资料的准确性和检验结果的及时性，并提供系统使用的必要培训与技术支持。

（3）按照检测项目常规报告时间提供检测结果，并能满足采购人急诊项目的优先检测。

4、服务要求

（1）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采购人标本用作他用。

（2）报价人需向采购人提供血液采集试管及特殊检查耗材（如普通试管、液基薄层耗材取材工具等），费用包含在本报价内。

（3）报价人需为采购人提供检验单补单服务，费用包含在本报价内。

（4）如采购人突发仪器故障，报价人可提供临时外送标本服务，费用包含在本报价内。

（5）根据采购人的项目设定单项检查项目和组合检查项目。

5、质量要求

（1）误检率（检错每年不高于1例）。

（2）漏检率（缺项每年少于1例）。

（3）及时性（结果及时，及时率大于99%)。

（4）误报率（姓名、结果误报，每季度不高于1例）。

（5）检测标本丢失、运送错误（次数累计／年）：每年不能高于1%。

（6）危机值报告率和及时率要达到100%。

6、其他要求

（1）检测能力至少满足清单罗列的检测项目。

（2）需保证在5天之内出具检测报告（特殊检测项目除外）。

（3）需安排专人负责实验室标本的接收、转运及报告的发放。

（4）需提供标本转运运输资质证书。

（5）需提供标本采集、转运所需的物资。

（6）标本检测数据精准可靠，凡出现凭空捏造、伪造数据的，医院有权解约合同，并按照合同阐述相关情节进行处罚。

（7）因第三方检测公司问题，导致出现医疗事故的，一切责任由第三方检测公司承担。

**六、报价要求**

本项目以政采云服务市场在线竞价方式确定供应商，供应商完整了解采购人采购需求后报价，报价以折扣率形式进行，如所提供检验项目可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2024版）》收费标准的80%收取，则最终报价金额为40000元，以此类推，签订合同后收费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2024版）》收费标准的80%收取，合同金额以报价金额为准，合同金额使用完毕合同自行终止。